

长沙市郊区志编纂委员会

- 主 任: 高家余 (86.7—87.4) 陈安众 (87.4—92.3)
孔光明 (92.3—94.1)
- 副 主 任: 肖学源 任福池 高建昌 (86.7—87.4)
吴 忠 (87.4—93.1) 毕 凯 (87.4—92.3)
王振诚 (92.3—94.1)
- 委 员: 凌兰玉 肖泽民 文尊山 符仕寅 袁强明
欧阳海泉 张其术 潘文明 孔 泗 李振萼
冯鼎云 唐中凯 胡博文 毛步高 黄炳生
陈光国 肖光南 李炎坤 杨自永 陈绪常
苏恕忠 熊新生 贺双泉 饶擎宇 万 军
- 主 编: 毕 凯 (87.4—92.3) 王振诚 (92.3—94.1)
- 副 主 编: 苏恕忠 (87.4—94.1) 饶擎宇 (87.4—92.3)
万 军 (92.3—94.1)
- 主 笔: 饶擎宇 (87.4—92.3)

长沙市郊区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 主 任: 肖泽民(兼)(86.7—87.4) 苏恕忠 (87.4—93.4)
易凤高 (93.7—)
- 副 主 任: 万 军 (90.7—93.7)
- 编 辑: 万 军 饶擎宇 雷梓和 刘小华 吴蔚如
- 摄 影: 易凤高 谭兆龙
- 打 字: 彭美琼

顾 问

林衍经 黄 苇 张志浩 周艾丛

《长沙市郊区志》审稿小组

组 长: 孔光明
副 组 长: 冯鼎云 王振诚
成 员: 吴 忠 肖学源 李惠和
廖海清 高建昌 彭泽义
杨孟津 谭德福 苏恕忠

序 言

长沙市郊区物华天宝，人杰地灵，具有得天独厚的人文地理条件。

在古代史上，她是长沙市这个历史文化名城的古文化遗址遗存最多的地方，是发掘研究楚汉文化遗存的重要区域。马王堆出土的西汉女尸，距今2140多年，以其保存完好而震惊中外。

在近代史上，她是毛泽东、蔡和森、肖劲光、滕代远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的革命圣地，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她是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重要策源地之一，也是湖南农民运动规模最大的县区之一。

郊区建置于1938年，虽几经撤并仍不断扩大，其地位日渐显著。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她肩负着“服务省会、致富城郊”的双重任务，为长沙市的建设和城郊型经济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城郊型经济进入了蓬勃发展的新阶段。她充分发挥了一般农村经济无法替代的功能与作用，已经成为城市经济扩散的前沿阵地，城市经济翻番的生力军，城市鲜活副食品供应的生产基地，城市长治久安的社会屏障和城市环境保护的生态屏障。她的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人均纯收入以及人均对国家的贡献，都名列全省前茅，已成为城市经济辐射农村的“一传手”和农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排头兵。

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文化的传统。《长沙市郊区志》的出版是造福当代、惠及子孙的大事，也是我们由来已久的夙愿。《长沙市郊区志》比较客观地记述了郊区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及社会等各方面的情况，全面系统地反映了郊区的历史和现状，突出了城郊型经济的特色。书中记载的大量史料与数据，现有存史的作用，又可以为本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决策提供借鉴和依据，对郊区的两个文明建设无疑是大有裨益的。由于郊区的历史沿革变化较多，编写工作难度较大，在史料的准确性、完整性以及体例的逻辑性上，尚存不足之处，恳切希望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利修补，使之日臻完善。

在志书编纂过程中，一直受到市志办的具体指导和专家内行的热心帮助，得到郊区许多老同志的亲切关怀，得到区乡、镇（场）各级党政机关、群众团体、企事业单位的积极配合和通力协作。借此机会，我代表中共长沙

市郊区委员会、长沙市郊区人民政府对志书的出版致以热烈的祝贺！对关心帮助我区修志工作的领导和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对辛勤耕耘的修志人员表示诚挚的慰问！

长沙市郊区志编纂委员会主任 孔光明
长沙市郊区人民政府区长

一九九三年一月

凡 例

一、《长沙市郊区志》，是郊区建置后的第一部地方志。上限一般以1919年为始，下限至1987年。某些事物，需追溯历史，或连续性较强，上下限有所上伸或下延。

二、本志以郊区现在行政区划为记述范围，境域内不属于区管区属的事物，如中央、省、市单位，均未加记述。

三、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实事求是，秉笔直书，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相统一。

四、本志分篇、章、节、目四个档次。个别章节设有子目。以志为主。记、志、述、传、图、表、录诸体并用。篇目和内容求特不求全，力求突出城郊型经济特点和郊区功能。

五《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适当采用记事本末体。

六、《人物》篇由传记、烈士英名录组成。传记人物均为历史上有较大影响或在某一方面有较大业绩的已故人物，按卒年为序排列。对本区革命和建设有较大贡献的在世人物则以事系人记入志书。

七、本志主要记述郊区正式建置后的史实。鉴于郊区长时间属市政府派出机构，部分职能由市行使，相关的事记述则从机构、职能完善时起。资料主要录自档案材料和由各编志单位整理、甄别、采用的口碑资料，所取解放后的各类数据。原则上以郊区统计部门的数字为准。

八、历史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一律书写朝代年号，再用括号注明相应的公元纪年。“解放前”、“解放后”皆从1949年8月5日长沙和平解放日为界。

九、志书下限至出版时隔五六年，为反映近年来改革开放的成果，附录增加了1988~1991年大事记，郊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表。

十、本志采用“《湖南省志》编写行文通则”力求文风端正、文字简洁、雅俗共赏。

总 述

(一)

长沙市郊区环绕长沙城区四周，西与望城县接壤，东、南、北三面与长沙县毗邻，国营东方红农场在望城县境内。1987年，全境面积276.7平方公里，共辖9乡、6个农、牧场和4个国家集体合营渔场，120个村（管区），1439个村民小组。区人民政府驻长沙市人民路83号。人口21万，有汉、土家、回、壮、苗、侗、满、瑶、蒙古、维吾尔、朝鲜、彝、仡佬等13个民族。汉族占99.84%。

郊区建置晚，政区变动频繁。清末，分属长沙、善化两县。民国元年起，统属长沙县辖。1933年长沙建市，近郊农村从长沙县划出，分别置城内四区管辖。1939年又划归长沙县，分别置文艺、金盆、岳麓、会春四乡。1943年重归市辖，四乡改称四镇。次年，四镇改设四区（称外四区）。解放后，1949年10月1日，建立文艺、金盆、岳麓、会春人民区公所，1950年3月，成立长沙市人民政府郊区办事处，统辖“外四区”。随着城市发展，城区外扩，郊区外延。50年代初期，将郊区下辖的居民委员会划归内四区，从长沙县划入9个乡。1959年，撤销郊区，并入长沙县。次年，从长沙县划归城内四区。1962年1月，恢复郊区建置。1968年改办事处为区革命委员会。1978年扩大区划，从长沙、望城两县划入4个公社，1980年10月，撤销区革命委员会，建立区人民政府。1949~1987年，郊区有10万余亩土地被征用。

郊区地理条件优越，湘江纵贯境内，分全境为河东、河西两部分。浏阳河、捞刀河从北部汇入湘江，水利资源丰富，水陆交通便利。河西丘陵起伏，河东南部冈地绵延，东部和北部平原开阔。境内岩层以红色砾岩、沙岩为主，富产砂砂和砂金。冲积平原和低冈地占76%，成土母质以江河、冰川沉积物为主，土层深厚，土质肥沃，宜于耕稼。气候温和，冬短夏长、热量充足，雨水丰沛而集中，年平均降水量1389.9毫米，雨热同季，适宜动植物繁殖和生长。

郊区人多地少，1987年全区耕地11.35万亩，人均0.56亩。养殖水面22556亩，人均0.11亩。山地98878亩，人均0.48亩。农业以蔬菜生产为

主，菜、猪、鱼、奶、果、稻全面发展，成为长沙市主要副食品生产基地，主要鲜活副食品上市量占全市供应量的比重：蔬菜 96%；猪肉 47.9%；鲜鱼 73.3%；柑桔 68.4%；牛奶 100%。驰名全国的农副产品有历史悠久的名特产河西园茶、麓山南桔、大围子猪和解放后杂交育成的良种湘白猪、南方黑白花奶牛、岳鲤、长沙黄鸡等。

(二)

长沙是全国 24 个历史文化名城之一，其古文化的遗存遗址大多在郊区境内，历史文物大多出土在郊区。50 年代初期，近郊发掘出大批楚墓，1954 年在长沙举办了《长沙左家公山战国墓及楚文物精品展览》使长沙成为当时全国发掘研究楚文化遗存的中心。郊区境内先后发掘和发现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古城址、古建筑和近代革命遗址 4000 余处。西郊岳麓山乡南境有筑于三国东吴的土城遗址，北境三汊矶有筑于西汉初期的北津城遗址，中部咸家湖畔的象鼻咀为西汉王陵区；东郊马王堆乡境内发掘的马王堆汉墓轰动世界；浏阳河以东东岸乡境内有筑于北宋的常丰城；南郊有建于五代的水利工程龟（现为圭）塘遗址；北郊有建于五代的佛教胜地开福寺。著名的革命纪念地有新民学会旧址、爱晚亭和桔子洲头。郊区境内出土文物数以万计，有原始社会人类磨制的石器斧、锛、刀凿、箭簇和绳纹陶片；有价值连城的商代青铜鸛卣；有春秋战国和西汉时期帛画，缙书、彩绘漆器、印花织物、兔箭毛笔、钢剑等稀世珍宝；马王堆汉墓出土的一具女尸，距今 2140 多年，以其保存完好而称奇于世。

郊区山川秀丽、环境幽美，岳麓山峙立湘江西岸，山顶有道家“真虚福地”的云麓宫，半山有“汉魏最初名胜，湘湖第一道场”的麓山寺和黄兴、蔡锷等革命名人墓葬，山下有历千年犹存的学府岳麓书院。山前的大小天马山、金牛岭、桃花岭“碧嶂屏开，秀如琢玉”，桔子洲浮卧于湘江碧水之中，与岳麓山互为辉映，深秋伫立洲头，可一览“万山红遍、层林尽染、漫江碧透，百舸争流”的壮观景象。南郊公园西临湘江，隔江与岳麓山相对，江岸有“赤壁似朝霞”的红崖断壁，风景宜人，环境幽静。长沙郊区是一处兼有山川景色之美，古迹人文之胜的旅游佳地。

(三)

郊区是革命老区和中国民主主义革命的重要策源地之一，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在长沙郊区这块土地上，毛泽东、杨开慧从事过党的秘密工作；朱友富、滕代远、熊志超、易礼容、孔福生、王首道、周里等领导建立了近郊区党组织，带领近郊区人民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进行了长期不屈不挠的斗争；新中国第一位海军司令员肖劲光大将诞生在岳麓山下赵洲港（今岳麓山乡天马村）。郭亮、夏明翰、彭德怀、何长工等曾在这里战

斗过，留下了革命足迹。

1925年11月，中共湘区区委直接领导建立了近郊区第一个农村党支部——古塘坪支部。次年秋，又领导建立了中共长沙近郊区委和长沙近郊区农民协会，滕代远任第一任区委书记和区农民协会委员长。近郊区农民协会和长沙县农民协会受中共湖南区委之命，代行省农民协会职权，滕代远、胡炳文、叶松林、朱友富代行省农协执委，主持召开了湖南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1927年2月，毛泽东考察近郊区农民运动后，近郊区农民运动迅猛发展，农协会员增至6万余人，在中共近郊区党组织领导下，支援北伐战争，声援城内工人、学生运动，参加省市各界组织的反帝斗争，打土豪分田地，革除封建陋俗，声势浩大的反帝反封建的斗争席卷长沙城郊，长沙近郊区成为湖南农民运动规模最大的地区之一。

“马日事变”后，近郊区共产党人为粉碎敌人的大屠杀，拿起枪杆子，用革命武装反对反革命武装。滕代远在河东组织成立近郊区农民复仇队，叶魁在河西组织成立河西农民复仇队，孔福生组织农民武装痛歼了盘踞在潭阳洲之敌许克祥部，区委负责人贺尔康、彭平之领导了近郊秋收起义，参加了长沙市委发动的“灰日暴动”。1930年，中国工农红军攻打长沙时，坚持地下斗争的共产党员重建近郊区农民协会，组织赤卫队参军参战，为红军筹军饷10万银元。抗日战争期间，共产党员杨东泽组织成立河西游击队，在岳麓山地区坚持抗日斗争。解放战争时期，党组织成立农民翻身会，组建靳江武工队，开展“迎解”斗争。郊区人民在共产党领导下，浴血奋战20多年，先后有108名革命先烈为人民解放事业英勇牺牲。长沙和平解放后，郊区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开始谱写历史的新篇章。

(四)

长沙解放38年来，郊区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开展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使郊区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废除了封建土地所有制。解放前，占郊区人口7.26%的地主富农，占有70%的土地，而占人口53.1%的贫雇农，仅有10%的耕地。封建土地所有制和城乡地主资本家的双重压迫与剥削，严重束缚着生产力的发展。解放后，区委、区政府领导农民开展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废除保甲，建立基层人民政权，开展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运动，彻底废除了几千来的封建土地制度，人民成了土地的主人；摧毁了城郊盘根错节的反革命势力，巩固了人民政权。

建立了社会主义公有制。1951年冬，区委号召农民组织起来，并试办互助组，1953年2月，试办了全市第一个初级农业合作社。按照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坚持“典型示范，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引导农民从

互助组到初级农业合作社，再到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走集体化道路。到1956年秋，全区完成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建立起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经济基础，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1957年全区农副业总产值比1949年增长3.55倍。在前进和发展中，也曾走过一段曲折的道路，1958年7月，郊区掀起了“大跃进”高潮，9月又在急于求成的思想支配下，13天时间全区人民公社化，实行统一核算，搞“供给制”，办公共食堂，取消按劳分配。郊区农村“五风”（共产风、瞎指挥、强迫命令风、浮夸风、干部特殊化风）泛滥，农业生产力的严重破坏，生产急剧下降，粮食严重歉收，郊区农村进入严重困难时期。1961年1月，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调整社队规模，解散公共食堂，纠正“五风”错误。1962年，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以生产队为核算单位，放宽农村经济政策，部分社队实行了包产到户、包产到劳的生产责任制，全区经济走出低谷。10年“文化大革命”期间，以阶级斗争为纲，极左思潮泛滥，再度挫伤了农民积极性，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郊区实行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乡镇企业实行经营承包责任制，坚持以集体经济为主，鼓励发展个体经济，改革人民公社体制，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积极性。1987年比1978年，农业总产值增长81.4%，工业总产值增长4.6倍。

根本上改变了农业生产条件。解放前，郊区农业生产工具落后，水利条件差。堤垸地区十年九涝，丘冈地区十年九旱。解放前38年，郊区发生大的洪涝灾害有18年。1949年三遭水灾，溃堤17处，淹田3.8万亩，全区30%的农民断炊或以稀饭野菜度日。解放后，区委、区政府领导垸区人民并小垸建大垸，兴建电力排灌站，在丘冈地区整修和新建山塘、水库。1976年，全区74个敞洲小垸合并建成16个堤垸，垸区占有全区77.8%的菜地面积和65%的养鱼水面，成为郊区主要副食品生产基地。这些堤垸保护了12个乡（场），67个村（管区）和600多个中央、省、市驻郊单位，16万多人。到1987年，堤垸建设投工2220万个，完成土石方4383.1万立方米，建成大中型排灌设施41处，共投资1644.1万元，丘冈地区共建成小（一）型水库两座，小（二）型水库22座。全区安装机电排灌设备3092台，装机容量28159千瓦，其中电力排灌占85.5%。蓄、引、提水总量9588.2万立方米，比1949年增加近5倍，全区农田基本上实现了旱涝保收，农业机械化程度逐步提高，全区有大中型拖拉机234台，小型拖拉机625台，农用汽车1033辆，农机总动力达129447千瓦，亩平1.05千瓦，居全省之首。排灌、加工、运输、耕作、植保、收割基本上实现了机械化和半机械化。

建成了为城市服务的副食品生产基地。解放前，郊区农村以生产粮食为主，1949年蔬菜面积仅8510亩，南桔2919亩。解放后，开始有计划地扩

大蔬菜面积，建设鲜活农副产品生产基地，1952年建立第一个奶牛场，1954年建立第一个渔业生产合作社，开始专业养鱼。50年代末，建立国营农牧场。60年代，建立国社合营果林场、国社合营渔场和集体渔、奶牛、果、茶场，每个生产队建立养猪场。70年代，建成长沙市第一个机械化养鸡场和机械化养猪场。到70年代末，郊区为城市服务的副食品生产基地已具规模。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继续建立、扩大副食品生产基地的同时，支持发展副食品生产专业户。1986年，郊区被列为全省瘦肉型猪生产基地，创办养熊专业场，人工引流熊胆汁成功。解放38年，蔬菜基地建设投资达2520.9万元，其中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9年的投资相当于解放后29年投资总数的2.9倍，共建成土地平整、沟渠配套、排灌自如的蔬菜基地28651亩；专业渔场33个，专业养殖水面14529.8亩，专业户渔场29个，水面1805亩；专业奶牛场18个，家庭奶牛场137个，共饲养奶牛2539头，比1949年增加19倍；以桔为主的果林场59个，柑桔面积11537亩，比1949年扩大3倍，茶园面积增加2倍，全区养猪农户4.5万户，年饲养量58.54万头，比1949年增加15.8倍。

城郊型经济已初具规模。解放前，城郊型经济已开始萌芽，由于封建土地所有制的桎梏，城郊农村没有现代工业生产，农村经济仍是一种自给半自给的单一农业经济。1949年，全区农业总产值占社会总产值的92.53%。1952年，郊区确定“为城市服务”的生产方针，把菜、猪、渔、果、奶列为农业生产的重点，建立生产基地，发展专业化生产，使农业商品化、专业化程度逐步提高。1978年，主要副食品上市量与1949年相比，蔬菜增加4倍，肥猪增加9倍，牛奶增加59倍，鲜鱼增加9倍，菜叶增加3倍，柑桔增加2倍，城郊型农业已具雏形。但由于长期实行计划产品经济，排斥商品经济，农副产品生产、上市、定价均实行指令性计划，农业生产不适应市场需求，副食品生产基地未能充分发挥其效益，商品量最大的蔬菜，品种单一，质量差，淡季脱销，旺季烂菜，农商矛盾大。郊区未建立一级财政，无力投资兴建国营工商企业。社队企业虽起步于农业合作化时期，在“左”的影响下，长期限制其发展，错过了利用城郊优势，依托城市发展的机遇。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城郊型经济发展进入黄金时期。农业生产上，建立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实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改革农副产品流通渠道，取消统购包销的蔬菜产销体制和农副产品统派购政策，放开农副产品市场，农业生产转入按城郊特点和市场需求发展的轨道，农业商品化、专业化程度迅速提高，城郊型农业形成规模，蔬菜生产适应市场需求，年上市品种增加到200余种，质量新鲜细嫩，淡季不淡，旺季不烂，1987年亩均商品量5139公斤；上市肥猪34.67万头，亩均3.07头，人均

1.66 头，亩均人均居全省各县（区）之首；上市鲜牛奶 6276 吨，鲜鱼 6386.25 吨，鲜果 5337.63 吨。农业商品率达到 79.01%，菜、猪、渔、果、奶等副食品生产占农业总产值 83%。发展非农产业上，将乡镇企业作为兴郊富民之本，实行优惠政策；利用城郊优势兴办第三产业；发展与城市工商企业、科研单位的横向联合，引进人才、资金、技术，调整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鼓励发展个体、联合体企业，形成五个轮子（乡、村、村民组、联户、个体）一起转，工业、商业、运输、建筑、服务一齐发展的多层次、多模式、多渠道的乡镇企业体系。1987 年乡镇企业总收入 6.02 亿元，居全省各县（区）第四位。乡镇企业的发展，促使全区国民经济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全区社会总产值 5.7838 亿元，较 1978 年增长 3.6 倍，非农产业比重上升到 83.6%，农业总产值比重下降为 16.4%。全区工业以乡镇工业为主体，有机械、建材、食品、化工、纺织、缝纫等 28 个门类，主要产品千余种，年创汇 300 万美元。工业总产值 3.2386 亿元，占社会总产值 56%，比 1978 年增长 4.6 倍。建筑业实力雄厚，共有建筑公司（队）22 个，施工队伍 1 万余人，年产值逾亿元，比 1978 年增长 12 倍。商业产值 350 万元，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12702 万元，比 1978 年分别增长 6.2 倍和 4.3 倍。机动运输车 1771 辆，年总货运量 400 余万吨，年产值 2220 万元，比 1978 年增长 7.8 倍，全区有 56.57% 的农村劳力从事非农产业，加速了农村工业化、城市化进程。乡镇企业已成为区财政的支柱，1987 年，区财政收入 3501 万元，比首建区财政的 1978 年增长 3.7 倍，乡镇企业缴纳的税金占 63.4%，10 年累计净上解国家财政 1.0084 亿元，平均年增长 33.12%。金融活跃，各项存款余额 2.8506 亿元，贷款余额 1.5912 亿元。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取得丰硕成果。区委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在全区人民中不断进行社会主义和爱国主义教育，人民的精神风貌发生了显著变化，涌现了舍己救人英勇献身的青年民兵李自成、魏正垣，为保护国家财产与歹徒英勇搏斗献身的女出纳员朱淑坤等英雄模范人物。党的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不断加强，全区 367 个党支部和 8006 名共产党员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了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政治协商制度日臻完善，在民主政治生活中地位和作用日益加强。全区涌现出双文明单位 79 个，郊区被评为全省双文明先进县区。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事业全面发展。1987 年全区小学 106 所，在校学生 30164 人，为 1949 年的 4.8 倍，适龄儿童入学率为 99.9%，在校学生巩固率 99.5%，合格率 95%，初等教育普及率为 99%。中学以市属为主，区办完全中学 5 所，初级中学 9 所，职业中学 1 所，在校初高中学生

6616人。有成人教育大专班两个，学员109人；中专班39个，学员1367人。1981~1987年，参加农民业余学习的3.1万人次。全区文盲率下降到6%，每100个农业人口中，有初中文化的24人，高中文化的10人，大专以上文化的4人。全区评聘各类专业技术职务人员4080人，其中高级技术职务30人，中级技术职务857人。从1978年建立科技成果评审奖励制度以来，共评定科研、推广成果110项，其中属于国家部级成果3项，省级成果10项。授予专利权的13项，共评选出科技示范户137户。柑桔科技示范户刘海文被授予全国科技致富能手和省科技示范户。文化事业繁荣活跃，全区有图书馆（室）31个，藏书10万余册，有乡场文化站18个，村级俱乐部120个，业余剧团6个，农村电影队14个，录像放映队48个，闭路电视放像单位12个。1986年建立区广播电台，成为全国第二个城市郊区电台。有19个乡级广播电视站，119个村广播站，广播喇叭入户率82%，居全省农村之首。全区群众体育广泛开展，参加各种体育活动的人数占总人口25%，中小学体育达标率77.7%，少儿体育先后获全国冠、亚军各1项，省级冠军3项，创造和保持全市15项田径纪录，少年儿童业余体校为国家队、省队及大专院校输送运动员39人。卫生医疗保健事业发展较快。区医院、防疫站、妇幼保健所已成为全区医疗保健技术中心。乡（场）卫生院18个，村医疗保健站111个，6个乡卫生院与市内大医院联合建立了专科医院，共有卫生技术人员458人，病床近千张。传染病预防成效显著。38年中共有440万人次接种各种疫苗，1952年，天花、性病绝迹，1974年基本消灭疟疾、白喉、百日咳、麻疹、伤寒、灰质炎、霍乱、猩红热等传染病。1987年传染病患病率仅为3.37%。妇幼保健不断加强，新法接生率100%，产妇死亡率和新生儿死亡率下降到4.4‰和11.8‰，人口控制卓有成效，晚婚晚育率75%以上，节育率92.22%。人民健康水平大大提高，全区人口平均年龄27岁，比1964年提高4.2岁，老年人平均寿命为71岁，高于全国平均寿命11岁。

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1987年全区农民人均纯收入789元比1949年提高30倍，人平储蓄存款560元。每百户有自行车188辆，缝纫机57台，手表254块，电风扇133台，洗衣机33台，收录机31台，电视机71台。农民住房由解放前的土砖草房，50~60年代的土砖瓦房，70年代红砖瓦房，发展为80年代混合结构的小楼。1979~1987年，新建住宅的农户达49.2%，共建小楼户8949栋。农民人平住房面积22.82平方米。

郊区发展的历史证明，只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坚定不移地走社会主义道路，郊区才有今天，人民才有今天。郊区人民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昂首阔步奔小康。

目 录

序
凡 例
总 述
大 事 记

第一篇 地理 (40)

第一章 建 置 (41)

第一节 境 域

第二节 区 划

第三节 乡 (场)

第二章 自然环境 (54)

第一节 地质地貌

第二节 土 壤

第三节 水 文

第四节 气 候

第五节 自然灾害

第三章 人 口 (63)

第一节 人口变化

第二节 人口分布

第三节 人口结构

第四节 人口控制

第二篇 中国共产党长沙市郊区地方组织 (74)

第一章 区 委 (75)

第一节 近郊区委

第二节 郊区党委

第三节 区革委党的核心小组

第四节 区委

第二章 党员代表大会 (78)

第一节 代表大会	
第二节 代表会议	
第三章 组织建设	(79)
第一节 区委工作机构	
第二节 基层组织	
第三节 党 员	
第四节 组织整顿	
第四章 思想建设	(84)
第一节 理论教育	
第二节 政策宣传	
第三节 党员教育	
第四节 精神文明建设	
第五节 党史资料征集	
第五章 党风建设	(88)
第一节 纪律检查	
第二节 纠正不正之风	
第三节 落实政策	
第四节 密切联系人民群众	
第六章 统一战线	(91)
第一节 多党合作	
第二节 三胞联谊	
第七章 重大活动	(92)
第一节 争取人民解放斗争	
第二节 建立和巩固人民政权	
第三节 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	
第四节 纠正“大跃进”、人民公社化错误	
第五节 开展社会主义教育	
第六节 在“文化大革命”中曲折发展	
第七节 实行经济、政治体制改革	
第三篇 地方权力机关	(100)
第一章 人民代表	(101)
第一节 代表选举	
第二节 代表结构	
第三节 代表联络	

第二章 历届代表大会	(102)
第三章 常务委员会	(104)
第一节 机 构	
第二节 重要决议	
第三节 人事任免	
第四节 监督视察	
第五节 法制工作	
第六节 提案工作	
第四篇 地方行政机关	(108)
第一章 区级机构	(109)
第一节 郊区办事处	
第二节 区革命委员会	
第三节 区人民政府	
第二章 基层政权	(110)
第一节 民国时期的基层政权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后的基层政权	
第三章 政事纪要	(112)
第一节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	
第二节 农业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第三节 “大跃进”、人民公社化时期	
第四节 国民经济调整时期	
第五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第六节 经济、政治体制改革时期	
第五篇 区政治协商机构	(120)
第一章 历届委员会	(121)
第一节 历届委员会议	
第二节 常设机构	
第二章 主要活动	(122)
第一节 政治协商、民主监督	
第二节 学习宣传	
第三节 考察咨询	
第四节 文史编辑	
第五节 提案办理	

第六篇 社会团体	(126)
第一章 农民协会	(127)
第一节 大革命时期的农民协会	
第二节 土地改革时期的农民协会	
第三节 贫下中农协会	
第二章 工 会	(130)
第一节 组 织	
第二节 代表大会	
第三节 主要活动	
第三章 共 青 团	(132)
第一节 组 织	
第二节 代表大会	
第三节 主要活动	
第四章 妇女联合会	(134)
第一节 组 织	
第二节 代表大会	
第三节 主要活动	
第七篇 公安 司法	(140)
第一章 公 安	(141)
第一节 镇压反革命	
第二节 打击刑事犯罪	
第三节 社会治安	
第四节 经济文化保卫	
第五节 户籍管理	
第六节 消 防	
第七节 机 构	
第二章 检 察	(148)
第一节 刑事检察	
第二节 经济检察	
第三节 监所检察	
第四节 机 构	
第三章 审 判	(151)
第一节 刑事审判	